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 〔不預先通知〕

<table>
<tr><td>列管計畫名稱</td><td colspan="3">G201</td><td>計畫
主辦機關</td><td>內政部營建署</td></tr>
<tr><td>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td><td colspan="3">新竹縣政府</td><td>查核日期</td><td>108 年 06 月 05 日</td></tr>
<tr><td>標案名稱</td><td colspan="3">光明六路天空纜線地下化與標誌共桿整併計畫</td><td>地點</td><td>新竹縣竹北市</td></tr>
<tr><td>標案
執行機關</td><td colspan="3">新竹縣政府交通旅遊處</td><td>專案管理
單位</td><td></td></tr>
<tr><td>設計單位</td><td>富林工程技術顧問
有限公司</td><td>監造單位</td><td>富林工程技術顧問
有限公司</td><td>承包商</td><td>好士達營造有限公司</td></tr>
<tr><td>發包預算</td><td colspan="3">47,350(千元)</td><td>契約金額</td><td>46,700(千元)</td></tr>
<tr><td>工程概要</td><td colspan="5">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西起中華路，東至北匝，共計 13 個路口，路燈與號誌標誌共桿且纜線地下化。</td></tr>
<tr><td>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td><td colspan="5">截至 108 年 05 月 31 日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82.40%；實際 82.40%；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38,471 千元；實際 38,471 千元。
三、目前進行
履約施工中(纜線地下化)</td></tr>
<tr><td>查核
委員</td><td colspan="2">外聘：鄭書青、黎燕芳
內聘：(無)</td><td>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td><td colspan="2">107 年 12 月 10 日至
108 年 07 月 07 日</td></tr>
<tr><td>領隊及
工作人員</td><td colspan="2">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羅瑞瑚、張文華</td><td>查核分數
(等級)</td><td colspan="2">78 分 (乙等)</td></tr>
<tr><td>優
點</td><td colspan="5">主辦機關： 有落實現場督導(107.12.10 開工至今共督導 9 次)。</td></tr>
<tr><td>缺
點</td><td colspan="5">1.主辦機關：未要求機電工程設施之材料設備須經專業技師審查，請補正。 (4.01.08)
2.主辦機關：發現工程缺失，應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及廠商限期改善。 (4.01.14)
3.監造單位：無監造單位之相關專業技師之組織架構圖，請補正。 (4.02.01.02)
4.監造單位：對廠商之品質計畫及施工計畫送審情形未符合需。(廠商之品質計畫缺混凝土自主檢查表) (4.02.01.04)
5.監造單位：(1)無機電工程之現場材料查驗記錄(僅接地棒 1 支)，請改善。(2)無機電工程之施工查驗記錄，請補正。 (扣 2 點) (4.02.03.04)
6.監造單位：(1)材料設備未經專業技師審查，請補正。(2)材料設備審查須有簽證章(工程會制定之太空章)與技師親簽，請補正。 (扣 1 點) (4.02.14.02)
7.承攬廠商：品質計畫架構遺漏混凝土自主檢查表及鍍鋅燈桿等自主檢查表。 (4.03.02.01)
8.承攬廠商：除 1 處接地電阻量測照片外，無其他機電工程與材料之自主檢查紀錄且材料設備檢查無量化數據，請加以補正。 (扣 2 點) (4.03.04)
9.承攬廠商：材料設備無合約規範與送審規範之對照表，請補正。 (4.03.05)
10.廢棄物未清除，影響環境。(光明六路縣府廣場前燈座基礎混凝土殘渣未清除) (5.05.09)</td></tr>
</table>

	11.緣石鋪設不合規範。(光明六路中央分隔島前半圓之緣石，表面不平整) (5.07.02.09) 12.燈桿內電源開關(NFB or ELCB)不同電壓，未作適當隔離，請研議改善方法。 (5.07.04.19) 13.(1)ELCB 使用未符合實際使用需求。(2)部分燈桿之蓋板已生鏽，似非熱浸鍍鋅處理，請研議改善方法。 (5.07.04.99) 14.坍度試驗記錄內容不符規定。(依簡報資料 108.03.11 檢附坍度取樣相片所顯示之坍度不符規範) (5.10.01.03) 15.無材料檢查規範與記錄，請補正。 (5.10.05.01) 16.承包商勞安自動檢查紀錄不確實。(未自工程開工日起逐日填寫) (5.14.04) 17.工區圍籬與安全防護設施不完善。(光明六路與縣政五路口之交通號誌共桿處) (5.15.09) 18.工區周邊行人動線安全防護措施不完善。(光明六路向西方向之人行道有施工挖設溝槽未填平僅用交通錐擺放，容易造成用路人跌倒受傷) (5.15.10) **缺點總計扣點數** 5 點。
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	建議： 1・合約中，無整體電源系統之單線圖繪製請修正。 2・無控制系統(號誌)之系統圖請修正。 3・平面圖未標明清楚電線使用規格請修正。
品質指標	環境：78 分；安全：70 分；強度：79 分；美觀：78 分；功能：78 分。
其他建議	1・縣政六路與光明六路西側行人穿越斑馬線，依現行標繪位置，在縣府廣場前會有約 1 公尺寬度被原有花台擋住，造成行人穿越光明六路不便，請主辦單位與監造及施工廠商協調改善。另外在人行道上之交通號誌共桿基座與燈桿增加反光貼紙或油漆提醒用路人注意安全。
扣點統計	一、品質缺失扣點情形： 承攬廠商(好士達營造有限公司): 扣 2 點。 委辦監造廠商(富林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扣 3 點。 **廠商總計扣點數** 5 點，請依規定扣款。 二、專業人員缺失記點：(工作評量紀錄) 技師 : 記 1 點 (_____ 記 1 點) 監造單位派駐現場人員 : 記 2 點 (_____ 記 2 點) **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3 點，不扣款。
檢驗拆驗	(未填)